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2022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三公”经费开支范围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本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9.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2.52 万元的 76.43%，较 2021 年决算数 10.39 万元相比减少了 0.82 万元。

1.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决算费用支出 0.0 万元，因公出国（境）我区预算由财政部门统筹安排，不单独编报，全年无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出国人 0 次参与其他单位组团，本单位出国团组数为 0。年初预算为 0，相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了 0.0 万元，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项目开支。

2.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9.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1.00 万元的 87%，较 2021 年决算数 10.39 万元相比减少 0.82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 万元，与全年预算 0.0 万元相等，相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了 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57 元，完成全年预算 11.00 万元的 87%，较 2021 年决算数 10.39 万元相比减少 0.82 万元。

2022 年我署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台，保有量 3 台。具体开支内容包括：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为完成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进行建设管理等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0 万元的 0%，较 2021 年的 0 万元减少 0.0 万元，减少原因是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从严控制接待费用

附表：2022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2	0.00	11.00	0.00	11.00	1.52	9.57	0	9.57	0.00	9.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